

《食品生产物料标识指南》国家标准（征求意见稿）

编制说明

一、工作简况

（一）任务来源

《食品生产物料标识指南》国家标准的制定任务列入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2021 年国家标准制修订项目计划，计划编号为 20211011-T-469，本标准由全国食品质量控制与管理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313）归口。

（二）主要起草单位和工作组成员

主要起草单位：中国标准化研究院。

主要起草人：

（三）标准制定的目的和意义

随着消费者对高质量食品需求的快速增长以及消费市场的日趋细化，食品种类日益增多，我国食品工业进入了品质升级、创新发展的新阶段。

一个食品工厂往往同时生产几十种食品，使用的原辅料达上百种，日常运行使用和维护的物料种类可高达上千种，即便同一种原料也有不同来源。食品的生产过程则是将这上千种物料按照标准、工艺、配方进行配料、加工、组合、包装，并严格依据标准和规范实施物料管理。

为了严格按照配方进行生产、提高食品企业生产效率，降低物料管理成本，有必要按照科学的规则将物料管理起来，而实施物料科学有序管理的基础就是科学的、标准的物料标识。

食品生产物料标识是指在食品生产加工全过程对食品原辅料（包括原料、辅料、食品添加剂、包装材料等）、不同工序形成的半成品、不同包装规格的成品的说明物，用以显著区分和标识每种物料的信息（包括来源、批次、数量、有效期等）、用途（待用料、尾料、废料）及所处的状态（待检、合格、不合格、限制性放行等）。

食品生产物料标识的标准化对食品生产企业开展规范化生产具有重要意义。

一是食品生产物料标识的标准化是提高企业生产效率的重要基础。通过对食品生产物料标识的标准化，能够为食品企业开展物料标识管理提供系统化的解决方案，实现各类物料高效入厂、高效储存、高效使用，加快生产现场物料运转，提高各类物料的利用率，从物料运转角度提高企业生产效率。

二是食品生产物料标识的标准化是提高企业产品质量的重要基础。通过对食品生产物料标识的标准化，可以帮助食品企业明晰每种原料、辅料和食品添加剂的质量规格、有效期，实现各类物料的精细化管理，更严格按照产品配方设计开展物料的领用、配料和投料，有效提高企业的产品质量保障水平。

三是食品生产物料标识的标准化是提高食品追溯的重要基础。食品的追溯除了将已出厂的产品召回外，还应在工厂内部进行溯源，寻找质量问题出现的原因。因此工厂内部与质量问题产品相关的所有物料都是需要追踪的目标。有了物料标识，将大大提高企业内部追根溯源的能力，快速聚焦问题原料、辅料或包材，提高食品追溯的效果。

目前，我国食品企业内部物料的管理还是很多不规范的地方，从物料标识的内容、所体现的物料状态等比较随意，未能按照科学规范的物料标识方法进行管理，容易造成物料使用混乱、配方生产混杂、产品管控不严等问题。而且随着信息化技术的普及，使用信息化的物料管理系统也成为趋势。

因此，制定《食品生产物料标识指南》标准将为我国食品企业提供标准规范的物料标识指南，帮助企业实现高效运行和低成本管理。

（四）主要工作过程

1、成立标准起草组

2021年5月，标准制定计划下达后，中国标准化研究院立即成立了标准起草工作组，启动了标准的编写工作，明确了任务分工，确定了标准编制原则，制定了相应的编制计划。

2、收集整理相关资料，开展实地调研

2021年6-8月，起草工作组收集、整理了与食品生产物料标识相关的标准和资料，并进行分析；2021年9-10月，起草工作组编制

了《食品生产物料标识情况调查问卷》，调查问卷涵盖了企业基本情况、食品生产物料标识情况、信息化物料管理情况和食品生产物料标识样式等内容，并通过实地调研、访谈等调研形式，了解了食品生产物料标识现状。

3、形成标准草案

2021年11月，起草工作组基于相关标准和资料，在问卷调查的基础上，经过多次内部讨论，初步形成了标准草案。

4、召开标准研讨会，形成标准征求意见稿

2021年11月，起草工作组召开专家研讨会，组织专家对标准进行了逐字逐句的讨论，会后起草组经过进一步修改完善，形成了标准征求意见稿。

二、标准编制原则和主要内容的确定

（一）编制原则

本标准秉承与相关标准协调一致和科学适用性的原则，以加强食品企业生产物料标识科学有效管理、保障食品企业内部追溯能力为准则，在借鉴国内外相关标准及资料已有经验的基础上，综合考虑我国食品生产物料标识实际情况，科学、合理地编制了本标准的内容。

标准编写格式依据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第1部分：标准的结构和编写》。

（二）标准主要内容

本标准分为范围、规范性引用文件、术语和定义、基本原则、物料标识的标示内容、物料标识管理和使用、物料标识的信息化、附录 等内容。

1、范围

该部分主要对《食品生产物料标识指南》标准的主要内容和适用范围进行了规定。

本标准提供了食品生产物料标识的基本原则、物料标识的标示内容、物料标识管理和使用、物料标识信息化等方面的指导。

本标准适用于食品生产企业生产中使用和产生的物料的标识。本文件不适用于食品的标签标识。

2、术语和定义

该部分主要对“物料”、“物料标识”、“物料状态”定义进行了阐释。将“物料”定义为食品生产中使用和产生的原料、半成品和成品。“物料标识”定义为用于标识物料信息和状态的说明物。“物料状态”定义为物料所处的状态。

3、基本原则

该部分提出了食品生产物料标识的基本原则。食品生产中使用或产生的物料种类多、物料类型复杂，这些物料的标识与提高食品生产效率、提升食品质量密切相关。在食品生产各个环节科学准确标识物料是至关重要的。

4、物料标识的标示内容

该部分提出了物料标识标示内容的基本要求、标示的具体内容及相关要求。

物料标识的标示内容包括物料名称、物料批号、物料日期、物料状态、物料数量和物料规格。考虑到与食品生产企业追溯体系的衔接，还可标示人员信息、领用量、领用日期等。该部分内容的确定参考了当前我国食品生产物料标识的实际情况，综合全国各地企业食品物料标识的现状及需求，对食品生产物料标识的标示内容做出了全面的规定，为企业制定物料标识提供了详实明确的准则。

5、物料标识管理和使用

该部分是对物料标识管理和使用的要求，规定企业应建立物料标识管理制度或规程，必要时安排专人负责物料标识的管理，提出了物料标识的粘贴位置要求、宜采取的物料标识形式，要求物料标识的材质及粘贴方式不对食品造成污染。

6、物料标识的信息化

该部分规定了物料标识的信息化要求，包括物料标识信息化管理系统的建设、与企业内部管理系统数据互通、物料标识信息化管理系统功能等。

7、附录

该部分为资料性附录，提出了食品生产物料状态标识分色管理建议，列出了食品生产物料状态与分色管理对应表。

三、知识产权情况说明

本标准不涉及专利。

四、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情况

未采标。

五、在标准体系中的位置，与现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标准的协调性

本标准适用于本文件适用于食品生产企业内部物料的标识。本标准不适用于食品的标签标识。

六、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经过和依据

本标准制定过程中无重大分歧意见。

七、标准性质的建议说明

建议本标准通过审查后作为推荐性标准发布实施。

八、替代或废止现行相关标准的建议

不涉及。

九、其他应予说明的事项

无。

标准起草小组

2021年12月